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com

China.com Inc.

中華網科技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06)

須予披露的交易  
發行新股份作為交易之部份代價  
收購Equity Pacific Limited之52%權益  
恢復買賣

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Prime Leader於二零零六年三月十七日訂立一份協議，向Tridal收購Tridal持有之股份及向Skynet收購Skynet持有之股份，佔Equity Pacific已發行及未發行股本總數合共52%，總代價為18,000,000美元，因此成為Equity Pacific之100%法定及實益擁有人。總代價將以下列方式支付：

- (i) 2,834,550美元已於二零零六年三月十七日以現金支付及8,503,650美元以中華網受限制股份支付予Tridal。
- (ii) 1,998,540美元已於二零零六年三月十七日以現金支付及4,663,260美元以中華網受限制股份支付予Skynet。

該協議之主要條款已載於本公佈內。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根據該協議擬進行之交易構成本公司一項須予披露的交易，並須透過本公佈予以披露。載有是項交易進一步詳情之通函將盡快寄發予股東，惟在任何情況下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起計21日內。

應本公司之要求，本公司之股份已由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日下午二時三十分開始暫停買賣，以待發表本公佈。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批准本公司之股份由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三日上午九時三十分開始恢復買賣。

## 該協議

### 日期

二零零六年三月十七日

### 訂約方

Prime Leader，一家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例成立之公司，為本公司之一家全資附屬公司（作為買方）；

Tridal，一家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例成立之公司，由戴紅持有100%權益；

Skynet，一家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例成立之公司，由(a)趙小明持有74.5%權益；及(b)一家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例成立並由方曉日持有100%權益之公司，Datahouse Group Limited持有25.5%權益；

戴紅，中華人民共和國公民；

趙小明，美國公民；

方曉日，美國公民；

戴紅、趙小明及方曉日均為獨立第三方，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該等公司之董事、行政總裁、主要股東及管理層股東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關連；

Equity Pacific，一家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例成立之公司，為Prime Leader持有48%權益之附屬公司。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詮釋第18號「綜合及股本法：潛在投票權及分配擁有權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分離財務報表」，由於本公司以股份認購期權之形式擁有Equity Pacific若干潛在投票權，而該等期權現已可予行使，Equity Pacific被視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本公司已由二零零四年第四季度開始將Equity Pacific之業績合併為附屬公司之業績。

### 交易之價值

根據該協議之條款及條件，以及依據該協議所載之陳述、保證及契諾，買方已向Tridal收購Tridal持有之股份及向Skynet收購Skynet持有之股份，佔Equity Pacific已發行及未發行股本總數合共52%，收購總代價為18,000,000美元。

## 代價及付款條款

總代價將以現金及本公司受限制股份之方式支付，並根據各賣方於截止日期前於Equity Pacific之持股百分比按比例分配予Tridal及Skynet，載列如下：

- (i) 11,338,200美元將以下列方式支付：(a) 2,834,550美元 (或Tridal代價之25%) 已於二零零六年三月十七日以現金支付予Tridal；及(b)8,503,650美元 (或Tridal代價之75%) 以中華網受限制股份支付；
- (ii) 6,661,800美元將以下列方式支付：(a) 1,998,540美元 (或Skynet代價之30%) 已於二零零六年三月十七日以現金支付予Skynet；及(b)4,663,260美元 (或Skynet代價之70%) 以中華網受限制股份支付；
- (iii)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八日或不遲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七日之其他日期，買方將向賣方交付有關將予發行作為部份代價之中華網受限制股份之股票。根據在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七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董事且尚未行使之一般授權將予發行作為部份總代價之受限制股份之數目計算如下：
  - (a) 就發行予Tridal之受限制股份而言，將8,503,650美元除以轉換價 (按1美元兌7.8港元之匯率將美元轉換為港元)。本公司將予發行之股份數目為116,981,428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相當於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之2.80%及經擴大已發行股本之2.69%；
  - (b) 就發行予Skynet之受限制股份而言，將4,663,260美元除以轉換價 (按1美元兌7.8港元之匯率將美元轉換為港元)。本公司將予發行之股份數目為64,150,667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相當於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之1.54%及經擴大已發行股本之1.47%；

「轉換價」為0.567港元，即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六年二月十六日前三十(30)個交易日在創業板所報之每股平均收市價，此乃根據訂約各方於二零零六年二月十六日簽訂合約細則時所作之商業決定。本公司股份在創業板所報(i)於二零零六年三月十六日之最後收市價為0.630港元；(ii)由二零零六年三月十日起計之5日平均價為0.616港元；及(iii)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之每股資產淨值為0.366港元。轉換價較(i)折讓10%、較(ii)折讓7.9%及較(iii)溢價54.9%；

- (iv) 受限制股份將於兩年內歸屬，當中25%將於截止日期起計滿首六個月歸屬，其後則於每滿三個月分別歸屬12.5%。受限制股份僅於歸屬後方可出售或轉讓，惟於任何情況下不得以任何方式被沒收。

本公司於發行受限制股份之前及之後之股權架構如下：

股東	於發行新股份前 所持股份數目及 持股概約百分比	於發行新股份後 所持股份數目及 持股概約百分比
China M Interactive (BVI) Limited	3,361,828,000 (80.60%)	3,361,828,000 (77.25%)
Tridal	—	116,981,428 (2.69%)
Skynet	—	64,150,667 (1.47%)
公眾人士	808,976,393 (19.40%)	808,976,393 (18.59%)
總計	4,170,804,393 (100%)	4,351,936,488 (100%)

China M Interactive (BVI) Limited乃chinadotcom Mobile Interactive Corporation之全資附屬公司。chinadotcom Mobile Interactive Corporation為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CDC Corporation之全資附屬公司。

買方同意，彼等將按賣方要求於截止日期後兩年期限屆滿時購回賣方仍未能出售之任何受限制股份，惟趙小明及戴紅之僱傭合約於當時須仍未被終止（由(a) Equity Pacific終止或(b)雙方協議終止則除外）；及賣方向買方表示出彼等已竭盡所能合理地促使出售受限制股份。賣方須盡力透過委任在香港專門從事個人銀行或私人投資銀行服務之機構代理出售彼等之股份，並給予有關代理常設長期指示以低於當時市場價格5%等之最低價格出售股份。只有在賣方未能在市場上將受限制股份出售予另一方人士之情況下，賣方才可要求買方購回未能出售之受限制股份。買方購回賣方未能出售之受限制股份並不構成該協議之認購期權，亦不構成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9.73條之須予公開交易。本公司將於買方向賣方購回股份時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之有關披露規定（如需要）。戴紅及趙小明為Equity Pacific之高級職員，負責制定及執行Equity Pacific集團之策略方針。回購價將相等於本公司股份於賣方要求買方購回餘下受限制股份日期起計之45日平均交易價之97%。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於二零零五年二月二十八日，Equity Pacific集團之資產淨值分別為2,327,000港元、14,620,000港元及23,303,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Equity Pacific集團之除稅及特殊項目前及後之虧損均為22,171,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Equity Pacific集團之除稅及特殊項目前及後之虧損均為7,413,000港元。Equity Pacific集團之財務資料乃來自根據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及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準則所編製之未經審核賬目。

代價乃由訂約各方經考慮獨立第三者之要約，按公平原則磋商後釐定。

本公司將向聯交所申請批准受限制股份上市及買賣。

本公佈僅作參考用途，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股份之邀請或建議。

## 截止

買賣Tridal持有之股份及Skynet持有之股份之截止日期為二零零六年三月十七日，惟該協議所載之所有先決條件均須符合或獲適當之訂約方或訂約各方豁免。

## 條件

該協議須待(其中包括)下列條件根據該協議獲履行或豁免後，方可作實：

- 買方已收到正式簽署及以其為承讓人、以可記名方式及符合Equity Pacific憲章有關股本權益規定之股本權益轉讓書，連同該等股本權益之股票及按買方要求，買方於登記轉讓及取得股本權益擁有權所需之一切其他同意書、批准書及／或文件。
- 賣方須以可記名形式擁有受限制股份之股票，並取得上市批准。
- 倘若本公司未能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七日或之前向賣方發行受限制股份，則訂約各方毋須繼續完成該協議，而該協議亦將自動終止。

訂約各方將不會豁免任何條件。

## 訂約各方之業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於中國、香港及新加坡等地透過網上、網下及無線媒體提供廣泛的社群內容增值服務及電子商貿功能配套服務。業務包括流動通訊增值服務、互聯網入門網站、貿易出版、項目服務及網上遊戲。

## Equity Pacific Limited

Equity Pacific乃一家英屬處女群島公司，為北京一起玩網絡科技有限公司(「一起玩」)之離岸控股公司。Equity Pacific透過其附屬公司，包括一起玩(統稱「一起玩集團」)，主要於中國大陸提供網上遊戲服務。一起玩為主要營運公司，其擁有遊戲牌照，並銷售遊戲。

於二零零四年八月，Prime Leader與Tridal、戴紅及Equity Pacific訂立一項收購協議，收購Equity Pacific之11.11%股本權益，代價約為800,000美元。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本公司透過向Equity Pacific轉換價值為3,200,000美元之若干可換股貸款，令本公司於Equity Pacific之股本權益進一步增加至36.5%。根據一項與Equity Pacific多名股東訂立之認購期權協議，本公司可行使若干認購期權購買Equity Pacific部份或全部已發行股份。於二零零五年八月，Prime Leader與Tridal、Skynet及Equity Pacific訂立一項股份認購及購買協議，以代價1,000,000美元收購Equity Pacific 2,098股現有普通股及以代價2,500,000美元認購其5,248股新普通股份，本公司之股本權益因而增加至48%。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9.22條，所有該等收購均與須予披露交易綜合處理，猶如彼等為一項交易。

### **Tridal Pacific Limited**

Tridal乃一家投資控股公司，由戴紅持有100%權益。

### **Skynet Global Limited**

Skynet乃一家投資控股公司，由趙小明持有74.5%權益；及一家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例成立並由方曉日持有100%權益之公司，Datahouse Group Limited持有25.5%權益。

### **進行交易之原因**

董事認為，該協議將為本公司帶來裨益，原因為：

- (i) 相信網上遊戲業務將於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度繼續為本集團帶來增長。
- (ii) 由於本公司應付收購價之70%乃以受限制股份之方式支付，該等股份於截止起計兩年內歸屬，故本公司及賣方於歸屬期間之權益均等。受限制股份將鼓勵及推動賣方維持及加強本公司網上遊戲業務之營運表現，並受益於本公司股價之提升。
- (iii) 全部購入Equity Pacific之100%權益將有助本公司有效地整合網上遊戲業務與其他業務。

董事相信，該協議之條款對本公司及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而收購Tridal持有之股份及Skynet持有之股份乃符合本公司之最佳利益。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根據該協議擬進行之交易構成本公司一項須予披露的交易，並須透過本公佈予以披露。載有是項交易進一步詳情之通函將盡快寄發予股東。

## 暫停及恢復買賣

應本公司之要求，本公司之股份已由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日下午二時三十分開始暫停買賣，以待發表本公佈。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批准本公司之股份由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三日上午九時三十分開始恢復買賣。

##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或「美元」	指	美元，美國法定貨幣
「該協議」	指	Prime Leader、Tridal、Skynet、戴紅、趙小明及Equity Pacific於二零零六年三月十七日訂立之股份購買協議
「受益人」	指	戴紅、趙小明及方曉日
「截止日期」	指	Tridal持有之股份及Skynet持有之股份之截止買賣日期，即二零零六年三月十七日
「本公司」或「中華網」	指	中華網科技公司，一家根據開曼群島法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上市（股份代號：8006）。所提述之本公司亦應按中華網科技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如適用）詮釋
「Equity Pacific」	指	Equity Pacific Limited，一家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例成立之公司，為Prime Leader持有48%權益之附屬公司
「Equity Pacific 集團」	指	Equity Pacific及其附屬公司，包括(i)香港網絡遊戲投資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之公司，作為其中國附屬公司之控股公司；(ii)北京一起玩網絡科技有限公司，一家中國公司，為擁有遊戲牌照並銷售遊戲之主要營運公司；(iii)北京極致網游數字網絡科技有限公司，一家中國公司，作為反駁客保安公司(anti-hacking company)；及(iv)北京互聯經緯科技開發有限公司，一家中國公司，經營所有遊戲網站。

「創業板」	指	聯交所創業板
「創業板上市規則」	指	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
「上市批准」	指	聯交所授予有關受限制股份上市及買賣之批准／准許
「Prime Leader」或「買方」	指	Prime Leader Holdings Limited，一家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例成立之公司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受限制股份」	指	將於兩年內歸屬之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當中25%將由截止日期起計滿首六個月歸屬，其後則於每滿三個月分別歸屬12.5%
「Skynet」或「賣方」	指	Skynet Global Limited，一家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例成立之公司，由(a)趙小明持有74.5%權益；及(b)一家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例成立並由方曉日持有100%權益之公司，Datahouse Group Limited持有25.5%權益
「Skynet持有之股份」	指	Skynet所持有Equity Pacific之9,092股每股面值1.00美元之普通股，佔Equity Pacific股本權益之19.24%及Skynet法定及實益擁有Equity Pacific之全部股本權益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Tridal」或「賣方」	指	Tridal Pacific Limited，一家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例成立之公司，由戴紅持有100%權益



「Tridal持有之股份」 指 Tridal所持有Equity Pacific之15,477股每股面值1.00美元之普通股，佔Equity Pacific股本權益之32.67%及Tridal法定及實益擁有Equity Pacific之全部股本權益

承董事會命  
執行董事  
林維鈞

香港，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林維鈞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錢果豐博士、葉克勇先生、方新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森捷先生、汪長禹先生及謝國安先生。

本公佈(本公司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本公佈負全責)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i)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分；(ii)並無遺漏任何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iii)本公佈內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本公佈將於刊登日期起計至少一連七天於創業板網頁[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inc.china.com](http://www.inc.china.com)內刊登。